宋史/卷297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二百九十六 ◄

宋史
卷二百九十七 列傳第五十六

► 卷二百九十八

孔道輔

孔道輔，字原魯，初名延魯，孔子四十五代孫也。

父勖，進士及第，為太平州推官，以殿中丞通判廣州。會真宗東封，躬詣孔子祠。帝問宰相：「孔氏今孰為名者？」或言勖有治行，即召對，以為太常博士、知曲阜縣。初，勖在廣州，以清潔聞，及被召，蕃酋爭持寶貨以獻，皆慰遣之。後為御史臺推直官，累遷秘書監、分司南京，管勾祖廟，以尚書工部侍郎致仕。後道輔卒，年八十九。

道輔幼端重，舉進士第，為寧州軍事推官，數與州將爭事。有蛇出天慶觀真武殿中，一郡以為神，州將帥官屬往奠拜之，欲上其事。道輔徑前以笏擊蛇，碎其首，觀者初驚，後莫不歎服。遷大理寺丞、知仙源縣，主孔子祠事。孔氏故多放縱者，道輔一繩以法。上言廟制庳陋，請加修崇，詔可。再遷太常博士。章獻太后臨朝，召為左正言。受命日，論奏樞密使曹利用，尚御藥羅崇勳竊弄威柄，宜早斥去，以清朝廷。立對稱刻，太后可其言乃退。未幾，為直史館、判三司理欠憑由司。

奉使契丹，道除右司諫、龍圖閣待制。契丹宴使者，優人以文宣王為戲，道輔艴然徑出。契丹使主客者邀道輔還坐，且令謝之，道輔正色曰：「中國與北朝通好，以禮文相接。今俳優之徒，慢侮先聖而不之禁，北朝之過也。道輔何謝！」契丹君臣默然，又酌大卮謂曰：「方天寒，飲此，可以致和氣。」道輔曰：「不和，固無害。」既還，言者以為

生事，且開爭端。仁宗問其故，對曰：「契丹比為黑水所破，勢甚蹙。平時漢使至契丹，輒為所侮，若不較，恐益慢中國。」帝然之。歷判吏部流內銓、糾察在京刑獄。坐糾事不當，出知鄆州，徙青州。還判流內銓，遷尚書兵部員外郎，復出知徐、許二州，徙應天府。

明道二年，召為右諫議大夫、權御史中丞。會郭皇后廢，道輔率諫官孫祖德、范仲淹、宋郊、劉渙，御史蔣堂、郭勸、楊偕、馬絳、段少連十人，詣垂拱殿伏奏：「皇后天下之母，不當輕議絀廢。願賜對，盡所言。」帝使內侍諭道輔等至中書，令宰相呂夷簡以皇后當廢狀告之。道輔語夷簡曰：「大臣之於帝后，猶子事父母也；父母不和，可以諫止，奈何順父出母乎？」夷簡曰：「廢后有漢、唐故事。」道輔復曰：「人臣當道君以堯、舜，豈得引漢、唐失德為法邪？」夷簡不答，即奏言：「伏閤請對，非太平美事。」於是出道輔知泰州。明日晨，入至待漏，聞有詔，亟馳出城。頃之，徙徐州，又徙兗州，進龍圖閣直學士，遷給事中。在兗三年，復入為御史中丞。

道輔性鯁挺特達，遇事彈劾無所避，出入風采肅然，及再執憲，權貴益忌之。初，道輔與其父里中儆郭贄舊宅居之，有言於帝者曰：「道輔家近太廟，出入傳呼，非所以尊神明。」即詔道輔他徙。集賢校理張宗古上言，漢內史府在太廟堶垣中，國朝以來，廟垣下皆有官私第舍，謂不須避。帝出宗古通判萊州。道輔歎曰：「憸人之言入矣！」

會受詔鞫馮士元獄，事連參知政事程琳。宰相張士遜素惡琳，而疾道輔不附己，將逐之，察帝有不悅琳意，即謂道輔：「上顧程公厚，今為小人所誣，見上，為辨之。」道輔入對，言琳罪薄不足深治。帝果怒，以道輔朋黨大臣，出知鄆州。已而道輔知為士遜所賣，頗憤惋。時大寒上道，行至韋城，發病卒，天下莫不以直道許之。皇祐三年，王素因對語及道輔，仁宗思其忠，特贈尚書工部侍郎。子：宗翰。

子 宗翰

宗翰，字周翰。登進士第，知仙源縣，而為治有條理，遇族人有恩，不以私故骫法。王珪、司馬光皆上章論薦，由通判陵州為夔峽轉運判官，提點京東刑獄、知虔州。城濱章、貢、兩江，歲為水齧。宗翰伐石為址，冶鐵錮之，由是屹然，詔書褒美。歷陝、揚、洪、兗州，皆以治聞。哲宗初立求言，吏民上書以千數，詔司馬光采閱其可用者十五人，獨稱獎其二，乃宗翰與王鞏也。

元祐初，召為司農少卿，遷鴻臚卿。言：「孔子之後，自漢以來有褒成、奉聖、宗聖之號，皆賜實封或縑帛，以奉先祀。至於國朝，益加崇禮。真宗東封臨幸，賜子孫世襲公爵，然兼領他官，不在故郡，於名為不正。講自今襲封之人，使終身在鄉里。」詔改衍聖公為奉聖公，不領他職，給廟學田萬畝，賜國子監書，立學官以誨其子弟。進刑部侍郎，屬疾求去，以寶文閣待制知徐州，未拜而卒。

鞠詠

鞠詠，字詠之，開封人。父勵，尚書膳部員外郎、廣南轉運使。詠十歲而孤，好學自立。舉進士，試秘書省校書郎、知錢塘縣，改著作郎、知山陰縣。

仁宗即位，以太常博士召為監察御史。錢惟演自亳州來朝，圖入相。詠言：「惟演憸險，嘗與丁謂為婚姻，緣此大用。後揣知謂奸狀已萌，懼牽連得禍，因此力攻謂。今若遂以為相，必大失天下望。」太后遣內侍持奏示之，惟演猶顧望不行。詠語諫官劉隨曰：「若相惟演，當取白麻廷毀之。」惟演聞，乃亟去。

大安殿柱生芝草，召群臣就觀。詠言：「陛下新即位，河決未塞，霖雨害稼，宜思所以應災變。臣願陛下以援進忠良、退斥邪佞為國寶，以訓勸兵農、豐積倉廩為天瑞。草木之怪，何足尚哉！」

時王欽若復相，詠嫉欽若阿倚，數睥睨其短，欽若心忌之。會詠兼左巡使，率府率崇俊入朝失儀，詠言崇俊少在邊，今老矣，此不足罪。欽若奏詠廢朝廷儀，出通判信州。又坐鞫陳絳獄失實，徙邵州。欽若卒，御史中丞王臻奏還詠殿中侍御史，為三司鹽鐵判官。曹利用貶死，利用嘗所薦擢者多領兵守邊，朝廷欲罷去之，詠請一切毋治。

天聖六年夏，大星晝隕，有聲如雷，詠條五事上之。因言：「太子少保致仕晁迥，雖老而有器識，宜蒙訪對，其必有補。」又言：「三司使胡則，丁謂黨也，性貪巧，不可任利權。」河北、京師旱饑，奏請出太倉米十萬石振饑民。江、淮制置使鍾離瑾因奏計，多致東南物以賂權貴。詠請御史臺劾狀，帝面諭瑾亟還所部。以尚書禮部員外郎兼侍御史知雜事、權同判吏部流內銓，為三司鹽鐵副使。

八年，特置天章閣待制，以詠及范諷為之。判登聞檢院。定國軍節度使張士遜入覲，冀得再用。詠奏曰：「曹利用擅威福，士遜與之共事，相親厚，援薦以至相位。陛下以東

宮僚屬用之，臣願割舊恩，伸公義，趣使之藩。」士遜乃赴鎮。明年詠卒。嘗著《道釋雜言》數十篇，別構淨室以居，自號「深寧子」。

劉隨

劉隨，字仲豫，開封考城人。以進士及第，為永康軍判官。軍無城堞，每伐巨木為柵，壞，輒以他木易之，頗用民力。隨因令環植楊柳數十萬株，使相連屬，以為限界，民遂得不擾。屬縣令受賕鬻獄，轉運使李士衡託令於隨，不從。士衡憤怒，乃奏隨苛刻，不堪從政，罷歸，不得調。初，西南夷市馬入官，苦吏誅索，隨為繩按之。既罷，夷人數百訴於轉運使曰：「吾父何在？」事聞，乃得調。

後改大理寺丞，為詳斷官。李溥以贓敗，事連權貴，有司希旨不窮治，隨請再劾之，卒抵溥罪。晁迥薦通判益州，呂夷簡安撫川峽，又言其材，以太常博士改右正言。數月，坐嘗為開封府發解巡捕官，而不察舉人，私以策辭相授，降監濟州稅，稍徙通判晉州。

還朝，遷右司諫，為三司戶部判官。隨在諫職數言事，嘗言：「今之所切，在於納諫，其餘守常安靖而已。」又奏：「頻年水旱，咎在執事大臣忿爭不和。請察王欽若等所爭，為辨曲直。」又因星變言：「國家本支蕃衍，而定王之外，封策未行。望擇賢者，用唐故事，增廣嗣王、郡王之封，以慰祖宗意。」時下詔蜀中，選優人補教坊，隨以為賤工不足辱詔書。又劾奏江、淮發運使鍾離瑾載奇花怪石數十艘，納禁中及賂權貴。累疏論丁謂姦邪，不宜還之內地；胡則，謂之黨，既以罪出陳州，不當復進職。王欽若既死，詔塑其像茅山，列於仙官。隨言：「欽若贓汙無忌憚，考其行，豈神仙耶？宜察其妄。」又言：「李維以詞臣求換武職，非所以勵廉節。」 前後所論甚眾。

帝既益習天下事，而太后猶未歸政，隨請軍國常務，專稟帝旨，又諫太后不宜數幸外家，太后不悅。會隨請外，出知濟州，改起居郎。久之，遷尚書刑部員外郎，入兼侍御史知雜事。上言：「比年庶官僥幸請託，或對見之際，涕泗祈恩，或績效甚微，銜鬻要賞。亦有藩翰之臣，位尊職重，表章不遜，請求靡厭。按察之司，燕安顧望，以容奸為大體，以舉職為近名，以巧詐為賢，以恬退為拙。以至貪殘者瀆於貨財，老疾者不知止足。請行申儆之法。」朝廷為下詔戒中外。

未幾，權同判吏部流內銓，以長定格從事，吏不得為奸。改三司鹽鐵副使。使契丹，以病足痹，辭不能拜。及還，為有司劾奏，奪一官，出知信州，徙宜州，再遷工部郎中、

知應天府。召為戶部副使，改天章閣待制，不旬日卒。

隨與孔道輔、曹修古同時為言事官，皆以清直聞。隨臨事明銳敢行，在蜀，人號為「水晶燈籠」。初，使契丹還，會貶，而官收所得馬十五乘。既卒，帝憐其家貧，賜錢六十萬。

曹修古

曹修古，字述之，建州建安人。進士起家，累遷秘書丞、同判饒州。宋綬薦其材，召還，以太常博士為監察御史。上四事，曰行法令、審故事、惜材力、辨忠邪，辭甚切至。又奏：「唐貞觀中，嘗下詔令致仕官班本品見任上，欲其知恥而勇退也。比有年餘八十，尚任班行，心力既衰，官事何補。請下有司，敕文武官年及七十，上書自言，特與遷官致仕，仍從貞觀舊制，即宿德勳賢，自如故事。」因著為令。

修古嘗偕三院御史十二人晨朝，將至朝堂，黃門二人行馬不避，嗬者止之，反為所詈。修古奏：「前史稱，御史臺尊，則天子尊。故事，三院同行與知雜事同，今黃門侮慢若此，請付所司劾治。」帝聞，立命笞之。晏殊以笏擊人折齒。修古奏：「殊身任輔弼，百僚所法，而忿躁亡大臣體。古者，三公不按吏，先朝陳恕於中書榜人，即時罷黜。請正典刑，以允公議。」

司天監主簿苗舜臣等嘗言，土宿留參，太白晝見，詔日官同考定。及奏，以謂土宿留參，順不相犯；太白晝見，日未過午。舜臣等坐妄言災變被罰。修古奏言：「日官所定，希旨悅上，未足為信。今罰舜臣等，其事甚小，然恐人人自此畏避，佞媚取容，以災為福，天變不告，所損至大。」禁中以翡翠羽為服玩，詔市於南越。修古以謂重傷物命，且真宗時嘗禁采狨毛，故事未遠。命罷之。時頗崇建塔廟，議營金閣，費不可勝計，修古極陳其不可。

久之，出知歙州，徙南劍州，復為開封府判官。歷殿中侍御史，擢尚書刑部員外郎、知雜司事、權同判吏部流內銓。未逾月，會太后兄子劉從德死，錄其姻戚至於廝役幾八十人，龍圖閣直學士馬季良、集賢校理錢曖，皆緣遺奏超授官秩，修古與楊偕、郭勸、段少連交章論列。太后怒，下其章中書。大臣請黜修古知衢州，餘以次貶。太后以為責輕，命皆削一官，以修古為工部員外郎、同判杭州，未行，改知興化軍。會赦復官，卒。

修古立朝，慷慨有風節。當太后臨朝，權幸用事，人人顧望畏忌，而修古遇事輒言，無所回撓。既沒，人多惜之。家貧，不能歸葬，賓佐賻錢五十萬。季女泣白其母曰：「奈何以是累吾先人也。」卒拒不納。太后崩，帝思修古忠，特贈右諫議大夫，賜其家錢二十萬，錄其婿劉勳為試將作監主簿。修古無子，以兄子覲為後。

覲知封州，儂智高亂，死之，見《忠義傳》。弟修睦，性廉介自立，與修古同時舉進士，有聲鄉里，累官尚書都官員外郎、知邵武軍。御史中丞杜衍薦以為侍御史。歲餘，改司封員外郎，出知壽州，徙泉州。坐失舉，奪一官罷去。後以知吉州，不行，上書請老，不聽，分司南京，未幾致仕，年五十一。章得象表其高，詔還所奪官，卒。

曹氏自修古以直諒聞，其女子亦能不累於利，至覲，又能死其官，而修睦亦恬於仕進，不待老而歸，世以是賢之。

郭勸

郭勸，字仲褒，鄆州須城人。舉進士，授寧化軍判官，累遷太常博士、通判密州。特遷尚書屯田員外郎、梓州路轉運判官。以母老固辭，復為博士、通判萊州。州民霍亮為仇人誣罪死，吏受賕傅致之，勸為辨理得免。擢殿中侍御史。

時宋綬出知應天府，杜衍在荊南，勸言綬有辭學，衍清直，不宜處外。又言：武勝軍節度使錢惟演遷延不赴陳州，覬望相位；弟惟濟任觀察使、定州總管，自請就遷留後；胡則以罪罷三司使，乃遷工部侍郎、集賢院學士。請趣惟演上道，罷惟濟兵權，追則除命。又論劉從德遺奏恩濫，貶太常博士、監濰州稅。

改祠部員外郎、知萊州。月餘，復為侍御史、判三司鹽鐵勾院。郭皇后廢，議選納陳氏，勸進諫曰：「正家以正天下，自后妃始。郭氏非有大故，不當廢。陳氏非世閥，不可以儷宸極。」疏入，后已廢，而陳氏議遂寢。

遷兵部員外郎兼起居舍人、同知諫院。馬季良自貶所求致仕，朝廷從之。勸言：「致仕所以待賢者，豈負罪貶黜之人可得，請追還敕誥。」又言：「發運使劉承德獻輪扇浴器，大率以媚上也。請付外毀，以戒邪佞。」

趙元昊襲父位，以勸為官告使，所遺百萬，悉拒不受。還，兼侍御史知雜事、權判流內

銓，遷工部郎中、度支副使，拜天章閣待制、知延州。元昊將山遇率其族來歸，且言元昊將反。勸與兵馬鈐轄李渭議，自德明納貢四十年，有內附者未嘗留，乃奏卻之。是冬，元昊果反，遣其使稱偽官來。勸視其表函猶稱臣，因上奏曰：「元昊雖僭中國名號，然尚稱臣，可漸以禮屈之，願與大臣熟議。」遂落職知齊州，改淄州，數月，移磁州。元昊益侵邊，關陝擾攘，言者猶指勸不當絕山遇事，又降兵部員外郎。丁母憂，起復，知鳳翔府，尋復待制。

召權戶部副使，以龍圖閣直學士知滑州，再遷兵部郎中，徙滄州，又徙成德軍。盜起甘陵，徙鄆州。既而知成德軍韓琦言，勸所遣將張忠、劉遵，平賊功皆第一，特詔獎諭。未幾，召為翰林侍讀學士，復判流內銓，改左諫議大夫、權御史中丞。遷給事中，辭不受，而請贈其祖萊陽令寧，遂以為尚書祠部員外郎。

衛士有相惡者，陰置刃衣篋中，從勾當皇城司楊景宗入禁門，既而為閽者所得，景宗輒隱不以聞。勸請先治景宗罪，章再上，不聽，又廷爭累日，卒貶景宗。祀明堂，將加恩中外官，勸就齋次，帥群御史求對，不許，又極論之。是年，復為侍讀學士、同知通進銀臺司。

勸性廉儉，居無長物。嘗謂諸子曰：「顏魯公云：『生得五品服章紱，任子為齋郎，足矣。』」及再為侍讀，曰：「吾起諸生，志不過郡守，今年七十，列侍從，可以歸矣。」遂用元日拜章，三上不得謝，賜銀使市田宅。後二年卒。

子源明，治平中，為太常博士。會御史知雜事呂誨等奏彈中書議追崇濮安懿王典禮非是，被黜，以源明補監察御史裏行。源明乞免除命，請追誨等，遂聽免。後以職方員外郎知單州，卒。

段少連

段少連，字希逸，開封人。其母嘗夢鳳集家庭，寤而生少連。及長，美姿表，倜儻有識度。舉服勤詞學，為試秘書省校書郎、知崇陽縣。崇陽劇邑，自張詠為令有治狀，其後惟少連能繼其風跡。權杭州觀察判官。預校《道經》，改秘書省著作佐郎，歷知蒙城、名山、金華三縣，以本省丞為審刑院詳議官。張士遜守江寧，辟通判府事，還為御史臺推直官，遷太常博士。論劉從德遺奏恩濫，降秘書丞、監漣水軍酒稅。復為博士、通判天雄軍。

太后崩，召為殿中侍御史，與孔道輔等伏閤言郭皇后不當廢，少連坐贖。復上疏曰：「陛下親政以來，進用直臣，開辟言路，天下無不歡欣。一旦以諫官、御史伏閤，遽行黜責，中外皆以為非陛下意。蓋執政大臣，假天威以出道輔、仲淹，而斷來者之說也。竊睹戒諭：『自今有章，宜如故事密上，毋得群詣殿門請對。』 且伏閤上疏，豈非故事，今遽絕之，則國家復有大事，誰敢旅進而言者。昔唐陽城王仲舒伏閤雪陸贄，崔元亮叩殿陛理宋申錫，前史以為美事。今陛下未忍廢黜皇后，而兩府列狀議降為妃，諫官、御史，安敢緘默。陛下深惟道輔等所言為阿黨乎？為忠亮乎？」疏入不報。

又上疏曰：

「高明粹清，凝德無累者，天之道也。氛祲蔽翳，晦明偶差，乃陰陽之沴爾。象天德者，君之體也。治陰陽者，臣之職也。陛下秉一德、臨萬方，有生之類，莫不浸涵德澤。而氛祲蔽翳，偶差晦明，以累聖德者，由大臣懷祿而不諫，小臣畏罪而不言。臣獨何人，敢貢狂瞽。竊痛陛下履仁聖之具美，乏骨鯁之良輔，因成不忍之忿，又稽不遠之復。臣是以瀝肝膽，披情愫，為陛下廓清氛祲蔽翳之累。

《易》曰：『夫夫婦婦而家道正，正家而天下定。』《詩》云：『刑于寡妻，以御于家邦。』若然，則君天下修化本者，莫不自內而刑外也。況聞入道降妃之議，出自臣下。且后妃有罪，黜出告宗廟，廢則為庶人，安有不示之於天下，不告之於祖宗，而陰行臣下之議乎？且皇后以小過降為妃，則臣下之婦有小過者，亦當降為妾矣。比抗章請對，不蒙賜召，豈非奸邪之臣，離間陛下耶？臣等赴中書，時執政之臣，謂后有妒忌之行，始議入道，終降為妃。兼云有上封者，慮后不利於聖躬，故築高垣，置在別館。臣等備言中外之議，以為未可。願速降明詔，復中宮位號，以安民心。翌日詔出，乃云『中宮有過，掖庭具知，特示涵容，未行遽黜，置之別館，俾自省修，供給之間，一切如故。』臣未審黜置別館，為后為妃？詔書不言，安所取信。況皇后事陛下一紀有餘，而輔臣倉卒以降黜之議，惑於宸聽，搢紳循默，無敢為陛下言者。臣所謂氛祲蔽翳，以累聖德者，蓋臣職有曠爾。

臣竊恐奸邪之人，引漢武幽陳皇后故事，以諂惑陛下。且漢武驕奢淫縱之主，固不足踵其行事。而為人臣者，思致君如堯、舜，豈致君如漢武哉！今皇后置於別館，必恐懼修省，陛下仁恕之德，施於天下，而獨不加於中宮乎？願詔復中宮位號，杜絕非間，待之如初。天地以正，陰陽以和，人神共歡，豈不美哉。陛下苟為邪臣所蔽，不加省察，臣

恐高宗王后之枉，必見於他日，宮闈不正之亂，未測於將來，惟聖神慮焉。」

未幾，除開封府判官，改尚書刑部員外郎、直集賢院，為三司度支判官，出為兩浙轉運副使。舊使者所至郡縣，索簿書，不暇殫閱，往往委之吏胥，吏胥持以為貨。少連命郡縣上簿書悉緘識，遇事間指取一二自閱，摘其非是者按之，餘不及閱者，全緘識以還。由是吏不能為奸，而州縣簿書莫敢不治矣。部吏有過，召詰曰：「聞子所為若此，有之乎？有當告我，我容汝自新；苟以為無，吾不使善人被謗，即為汝辨明矣。」吏不敢欺，皆以實對。少連每得其情，諄諄戒飭使去，後有能自改過者，猶保任之。秀州獄死無罪人，時少連在杭，吏畏恐聚謀，偽為死者服罪款，未及綴，屬少連已舟入城，訊獄吏，具服請罪，以為神明。是時，鄭向守杭，無治才。訟者不服，往往自州出，徑趨少連；少連一言處決，莫不盡其理。

徙使淮南，兼發運司事，加兵部員外郎。又徙陝西。駙馬都尉柴宗慶知陝州，縱其下撓民，少連入境，劾奏之。入兼侍御史知雜事，逾月，為三司度支副使。河東地震，奉使安撫。還，擢工部郎中、天章閣待制、知廣州。時元昊反，范仲淹薦少連才堪將帥，遷龍圖閣直學士、知涇州，改渭州，命未至而卒。少連通敏有才，遇事無大小，決遣如流，不為權勢所屈。既卒，仁宗歎惜之。

論曰：古人有言：「山有猛獸，藜藿為之不采。」當天聖、明道間，天子富於春秋，母后稱制，而內外肅然，紀綱具舉，朝政亡大闕失，奸人不得以自肆者，繇言路得人故也。是時，孔道輔、鞠詠、劉隨、曹修古迭為諫官、御史，郭勸、段少連繼之，皆侃侃正色，遇事輒言，被斥逐，不更其守。及帝既親政，道輔、勸、少連復任言責，郭后之廢，引議慷慨，犯人主，責大臣，其氣益壯，遺風餘烈，天下至今稱之。《詩》所謂「邦之司直」，其庶幾歟！

此元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